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少年儿童佘山活动营地

项目名称	营地修缮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营地多功能厅、消防设施等的维修和更换		
立项依据	本项目的实施贯彻了《上海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关于学生实践和创新基地建设工程的要求，建设校外教育实践活动基地，为学生提供便捷、多样、优质的德育实践和创新活动资源，《上海市校外教育工作发展规划（2009—2020）》和《上海市校外教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年）》中的要求，建设校外教育活动示范基地，探索开放式、互动性、社会化、服务型的校外教育基地（场馆）创新活动模式，实现教育资源与社会资源的有效整合。积极探索信息沟通、优势互补、相辅相成、互相促进、共同推进的校外教育活动社会化运行机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用于营地设施的维修和更换，为来营学生创造更安全、更适应需要活动场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工程管理小组，专项负责项目招投标及施工过程。 2、聘请专业监理人员对施工过程进行全程监理。 3、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制度。 4、严格执行营地工程管理制度。		
项目总预算（元）	11506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150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183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099611.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多功能厅修缮	3500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消防安全维护费	221600.00
	学生宿舍及活动用品	231000.00
	小木屋维修	148000.00
	草坪修整	200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完成多功能厅修缮、消防设施维护、小木屋修缮、草坪修整等	
项目总目标	1、完成多功能厅修缮，保证学生活动正常开展。 2、完成消防设施维护，符合消防安全需要。 3、完成学生宿舍及活动用品购置，保证学生活动开展。 4、完成小木屋修缮，保证其正常使用。 5、完成草坪修整，使营地环境整洁干净。	
年度绩效目标	1、完成多功能厅修缮，保证学生活动正常开展。 2、完成消防设施维护，符合消防安全需要。 3、完成学生宿舍用品及活动用品购置，保证学生活动开展。 4、完成小木屋修缮，保证其正常使用。 5、完成草坪修整，使营地环境整洁干净。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资金投入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目标	多功能厅修缮计划完成	1个
	消防安全维护计划完成	1套
	学生宿舍及活动用品计划完成	850套
	小木屋修缮计划完成	1幢
	草坪修整计划完成	1块
	相关工程质量保证期	≥1年
	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目标	按教育实践活动场地需求完善设施	完善营地设施
	施工期间环境保护投诉率	$\leq 1\%$
影响力目标	营地对维修效果的满意度	$\geq 90\%$
	工程质量投诉率	$\leq 5\%$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妇女儿童服务指导中心（巾帼园）

项目名称	女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依托妇儿中心联谊会和妇女之家旗舰园，围绕群团改革大局，探索女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模式，研讨妇儿中心发展趋势和工作方法，创新构建社会力量助力妇儿家服务平台。以品牌公益活动的打造、女性社会组织的联系培育引领、能力建设工作坊为抓手开展工作。 2019年主要内容为：1. 妇女之家增能升级项目1次。2. 妇女之家服务资源配送100场。3. 百场讲座下基层110场。4. 她时光（学院系列）和她时光（一日体验版）各6场。5. 白玉兰女子讲堂（剧场版）4场和白玉兰女子讲堂（沙龙版）18场。6. 配合项目活动及咨询部完成三八节主题活动1场。7. 传统文化类女性社会组织培育3场。8. 能力建设沙龙3次。9. 妇儿中心大联盟学习工作交流坊2次以及优秀课程、活动、服务全市配送80场等。		
立项依据	依据上海市妇女儿童服务指导中心（巾帼园）服务宗旨和公益服务的规划实施。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女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和服务的需要，引导扶持基层，推进建立妇联组织和妇女活动阵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工作人员包括本单位员工及相关社会组织人员等。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组织方会参与项目活动，对相关执行情况和资金严格审阅和监督。严格执行上海市妇女儿童服务指导中心（巾帼园）各项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要求。		
项目总预算（元）	1,793,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793,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239,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1,224,129.99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妇女之家指导建设	600,000	
	百场公益讲座下基层	33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女性社会组织品牌公益活动	302,000
	女性社会组织联系培育	251,000
	妇儿中心大联盟建设	310,000
项目实施计划	<p>2019年计划实施百场公益讲座下基层110场，白玉兰女子讲堂（沙龙版）全年18场；白玉兰女子讲堂（剧场版）全年4场；她时光（学院系列）全年6个系列；她时光（一日体验）全年6场；三八节女性社会组织主题活动至少1场。社会组织发展探索培育培训活动参与月150人次。</p> <p>1、公益讲座流程：确定主题—安排场次—策划讲座形式—推送讲座通知或预告—讲座举行—讲座反馈—整理汇总。</p> <p>2、活动流程： 1) 活动方案策划、预算；2) 确定特色单位；3) 签订合同；4) 活动执行；5) 活动归档、总结。</p> <p>3、联谊会管理： 1) 定期工作例会，各方信息通达；2) 了解区县资源和服务需求；3) 搜集整理各区县场地和活动资源；4) 市中心向区县中心推送各类资源共享平台。</p>	
项目总目标	通过各种形式的公益讲座、社会组织沙龙、能力建设培训，为女性组织提供调研、政策咨询、信息服务、交流学习、资源共享的培育平台。	
年度绩效目标	百场公益讲座下基层110场，白玉兰女子讲堂（沙龙版）全年18场；白玉兰女子讲堂（剧场版）全年4场；她时光（学院系列）全年6个系列；她时光（一日体验）全年6场；三八节女性社会组织主题活动至少1场；社会组织发展探索培育培训活动参与月150人次。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根据项目执行进度及时申请额度，做到资金及时到位	=100%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完成优秀课程、活动、服务全市妇儿中心配送	≥80场
	完成百场公益讲座下基层	≥110场
	完成她时光学院系列活动	≥6
	完成妇女之家增能升级集中培训	≥1次

产出目标

完成社会组织发展探索培育活动	≥月150人次
完成妇儿中心大联盟建设学习交流工作活动	≥2场
完成女性社会组织品牌公益活动她时光体验活动	≥6场
完成白玉兰女子讲堂活动	≥4场
完成妇女之家指导建设配送资源服务	≥100场
完成女性社会组织品牌公益活动	≥18场
配合项目活动及咨询部完成三八节主题活动	≥1场
提升妇女之家增能升级培训质量, 切实提升基层妇女之家服务能力, 培训出勤率	≥95%
积极获取百场公益讲座下基层的反馈, 基层对活动反馈率	≥95%
通过白玉兰女子讲堂剧场版, 扩大受益人群, 提升活动知晓度, 白玉兰活动参与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10%

	通过妇儿中心大联盟建设加强各区妇儿中心联系，各区县参与率	$\geq 80\%$
	项目完成及时，按时完成率	$= 100\%$
效果目标	通过妇女之家增能升级项目产生100家提高级妇女之家，更好地服务基层妇女	$\geq 100\%$
	建设妇儿中心大联盟，加强各区妇儿中心联系	$= 100\%$
	向各区妇儿中心配送优秀课程、活动、服务，各区覆盖率	$\geq 90\%$
影响力目标	服务的女性社会组织满意度	$\geq 85\%$
	女性社会组织品牌公益活动参与对象满意度	$\geq 8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先行先试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妇女儿童先行先试主要是从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完善市妇联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管理措施等角度来实施。包括内容：关爱老三八红旗手、管理和评估、家庭教育基层建设、家庭教育普及、家庭教育亲子阅读、推进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失独家庭项目、妇女儿童公益项目开发经费、婚姻家庭矛盾调解经费。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中共中央2014年底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指出，参与政府购买服务，要严格管理、规范实施，做到政府放心，社会认可、自身有活力。中央深改办、市委对工青妇组织改革的要求、“加强发挥社会组织的作用”。《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上海市妇女联合会内部控制制度》《上海市妇女联合会财务管理制度》等。		
项目总预算（元）	12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2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2000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家庭教育基层建设	800000	
	家庭教育普及	1640000	
	特殊群体关爱	1500000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婚姻家庭矛盾调解项目	2560000
	管理及评估项目经费	1500000
	推进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	500000
	家庭教育亲子阅读	500000
	失独家庭项目	500000
	妇女儿童公益项目开发经费	25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p>服务市区及郊区120岁以上市老三八红旗手；开展“我的故事”老三八精神传承校园演讲主题活动1场；开展自选特色服务及活动；完成对老三八红旗手档案的更新及维护1次。完成创意征集1000件，在全市征集服务妇女、儿童、家庭的创新性项目化创意，并评出一、二、三等奖；实现创意落地，从获奖的项目化创意中，开展遴选，胜出的项目化创意实施经费支持。改善失独家庭的生活秩序与精神状况，建立失独家庭基础档案。扩大社区散居儿童家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受益面等。</p>	
项目总目标	<p>通过这个项目的实施，凝聚一批社会组织成为市妇联的合作伙伴，成为服务妇女儿童家庭的专业社会力量，开发一批新时期妇女儿童家庭的新项目，完善市妇联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管理机制。提升社会组织在各区层面向社会散居儿童家庭的指导服务能力；扩大社区散居儿童家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受益面等。</p>	
年度绩效目标	<p>2019年实施这个项目，开发一批新时期妇女儿童家庭的新项目，完善市妇联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管理机制。提升社会组织在各区层面向社会散居儿童家庭的指导服务能力；扩大社区散居儿童家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受益面，同时凝聚一批社会组织成为市妇联的合作伙伴，成为服务妇女儿童家庭的专业社会力量等。</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投入资金	1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资金执行率达到100%
产出目标	“特殊群体关爱项目”计划完成	关爱人数≥110人；活动≥2场；档案的更新及维护≥1次。
	“妇女儿童公益项目开发”计划完成	创意征集≥1000件，项目化创意落地≥1项。
	“管理及评估项目”计划完成	管理≥30个项目，评估工作≥2次。

	推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课题研究	课题数 \geq 8个
	改善失独家庭的生活秩序与精神状况	服务对象 \geq 140户； 建立失独家庭基础档案 \geq 150个。
效果目标	受益100户，受益人数超过20万人次	\geq 100户， \geq 20万人次
影响力目标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利益相关方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geq 85%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促进妇女发展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结转项目 其他一次性项目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其他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信息化建设类 政策补贴类 政府购买服务
 资产购置类 其他事业专业类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围绕加快建设上海成为有全球影响力的卓越城市和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要求，计划2019年，从各阶层、各领域妇女到女性社会组织，全面提升女性个体和女性社会团体的发展能力，实现全面参与公共事务和社会经济的发展；从发达地区到发展地区，实现精准扶贫，为上海对口援建城市的妇女组织送培训、送资源，共享改革成果；从体制内到体制外，密切联系学习、工作、生活在上海的各党派、各民族、各团体、各阶层妇女，努力构筑最广泛的妇女爱国统一战线；从上海到港澳台，加强与这些地区爱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联络，以亲情友情姐妹情为基础增进了解、促进合作，切实贯彻“一国两制”，促进祖国统一；从国内到国外，通过开展各国文化交流活动，展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现代文明，展现上海女性的智慧和风采；发挥妇女民间外交在国家总体外交中的独特作用，以更宽广的视野进一步发展同世界各国特别是上海友城妇女和妇女组织的交往、合作。通过双边和多边合作，深入进行国际妇女儿童发展趋势研究和中外妇女儿童发展比较研究，为瓶颈问题的研究和解决提供对策。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市巾帼建功、双学双比领导协调小组年度工作计划；市统战部、市外办、市台办等年度工作精神。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一是全市各级妇女组织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中央、市委决策部署，积极响应全国妇联深化改革的号召，引领全市妇女主动参与意识、提升全面参与水平，提高妇女在上海实现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中的参与度和贡献率。二是妇女联合会的章程确定的妇联主要职能是“一手抓发展，一手抓维权”，因此推动妇女发展是妇联的主要工作。本市从1987年开始先后成立了“上海市双学双比活动协调小组”和“上海市巾帼建功活动领导小组”，小组的主要职责是帮助农村女性素质提升和增收致富、促进城镇职业女性提高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职业素养。三是在上海市第十五次妇代会上，市妇联提出了妇女建功立业，巾帼再奋斗工作要求，引领广大妇女积极投身上海服务、上海制造、上海购物、上海文化四大品牌建设，激励广大妇女在岗位建功，乡村振兴，在建设上海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中心过程中发挥妇女的独特作用；发挥社会组织作用，让其成长为妇联的工作伙伴，共同服务妇女儿童家庭。基于上述原因及妇女发展联络部部门的职能，市妇联将“促进妇女发展项目”确定为主要工作内容之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全会章程、市巾帼建功、双学双比领导协调小组年度工作计划；市统战部、市外办、市台办等年度工作精神。		
项目总预算（元）	251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51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4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460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港澳台工作经费	640000	
	巾帼建功活动经费	210000	
	统战妇女干部工作经费	70000	
	讲座培训经费	200000	
	合作交流工作经费	790000	
	双学双比活动经费	200000	
	女性创业就业经费	200000	
	女性社会组织建设经费	200000	

项目 实施计划	<p>巾帼建功活动：①引领全市巾帼文明岗开展“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主题活动，聚焦习总书记交给上海三项新的重大任务、四大品牌建设、“老小旧远”、进博会等重大工程、重要任务、重点工作，通过岗位练兵、竞赛比武、展示汇报等形式提升岗位建功、岗位成才成果；②推进巾帼建功活动向自贸区新片区，临港等功能区，高新科技产业园区，四新领域延伸和覆盖；③组织开展上海市城乡岗位建功先进集体（个人）创建评选工作；③组织“迎祖国七十华诞 展巾帼才创新风采”巾帼在行动——巾帼文明岗创建成果汇报暨服务形象展示活动，以及联动长三角妇联开展有关交流展示；④召开全市巾帼建功工作会议，部署任务；⑤组织巾帼文明岗负责人培训、重点领域巾帼文明岗联盟创建交流、巾帼文明岗调研慰问等活动。双学双比活动：①以双学双比活动开展30周年为契机，通过“展、论、比”等形式组织成果交流展示活动；②在浦东试点的基础上，推广“美丽庭院”建设，召开现场会，发挥妇联组织独特作用；③推进双学双比活动实项目工作；④开展提升农村女性素质系列培训工；⑤开展农村女性智慧课堂项目，围绕垃圾分类等重点工作加强基层宣传；⑥召开全市双学双比工作会议，部署任务。女性创业就业：①开展青年女性职业飞翔计划项目；②组织2019年上海市女性创业大赛；③联动长三角妇联组织女大学生训练营；④规范市、区、园区三级女性双创平台建设。女性社会组织：①每月组织女性社会组织成长沙龙活动；②开展女性社会组织会长、秘书长工作会议、业务培训等工作；③在购买服务项目立项前后和中期推进阶段，组织承接方女性社会组织各类业务培训；④组织女性社会组织能力提升培训班；⑤组织参加公益伙伴日活动。合作交流项目：①根据增强交流、交往、交融要求，组织优秀少数民族妇女来沪交流考察；②开展云南贫困县妇女工作培训；③开展云南“云嫂”家政培训项目；④推进对口交流和援建地区项目落地；⑤全年接待国外妇女代表团，促进与各国和国际妇女组织合作交流，与驻沪总领馆领事夫人等开展活动；⑥举办中外妇女庆三八活动；⑦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港澳台工作：①组织开展港澳台妇女组织交流；②港澳台执委参加市妇联执委会等重要会议的参政议政活动；③组织沪台妇女组织的交流；④促进沪台两地项目合作。统战妇女干部工作：①组织统战系统培训及统战老大姐联谊活动②开展统战妇女干部培训。</p>
项目 总目标	<p>全面提升女性个体和女性社会团体的发展能力，实现全面参与公共事务和社会经济的发展；从发达地区到发展地区，实现精准扶贫，为上海对口援建城市的妇女组织送培训、送资源，共享改革成果；从体制内到体制外，密切联系学习、工作、生活在上海的各党派、各民族、各团体、各阶层妇女，努力构筑最广泛的妇女爱国统一战线；从上海到港澳台，加强与这些地区爱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联络，以亲情友情姐妹情为基础增进了解、促进合作，切实贯彻“一国两制”，促进祖国统一；从国内到国外，通过开展各国文化交流活动，展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现代文明，展现上海女性的智慧和风采。发挥妇女民间外交在国家总体外交中的独特作用，以更宽广的视野进一步发展同世界各国特别是上海友城妇女和妇女组织的交往、合作。</p>
年度 绩效目标	<p>通过组织女性社会组织成长沙龙活动；培训等活动提升女性个体和女性社会团体的发展能力；对青海、贵州等地区进行精准扶贫工作；开展提升农村女性素质系列活动，组织开展双学双比活动实项目、示范基地美好家园示范村创建、美丽庭院建设；开展巾帼建功表彰，文明岗评选等展现巾帼的智慧和风采；团结上海的各党派、各民族、各团体、各阶层妇女，努力构筑最广泛的妇女爱国统一战线；加强与国内外爱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联络，以亲情友情姐妹情为基础增进了解、促进合作，切实贯彻“一国两制”，促进祖国统一；发挥妇女民间外交在国家总体外交中的独特作用，以更宽广的视野进一步发展同世界各国特别是上海友城妇女和妇女组织的交往、合作。</p>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资金执行中财务监管的覆盖度达到100%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管理制度完备且合规
	实施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质量得到有效控制
产出目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组织开展女性社会组织会长、秘书长会议、培训、沙龙等活动及参展公益伙伴日活动	≥10次
	开展提升农村女性素质系列活动、开展双学双比活动实事项目、示范基地美好家园示范村创建、农家乐建设；女带头人队伍建设、优秀女科技工作者进农村等服务	≥12次
	组织巾帼文明岗联盟、巾帼文明岗培训、召开市巾帼建功活动领导小组会议	培训≥1次；活动≥2次
	实施青年女性职业飞翔计划，完成志愿者培训、主题讲座、项目宣传推广等事项，职飞计划活动	培训≥200人次
	完成援滇、藏、青、疆，手工艺技能培训、妇女干部素质培训，完成港澳台妇女的组织交流活动、港澳台执委参政议政以及沪台文化周活动，促进亚欧国际间妇女文化交流	对口援建手工艺技能培训、妇女干部素质培训≥1次，完成港澳台妇女的组织交流活动≥1次、港澳台执委参政议政以及沪台文化周活动≥1次，亚欧国际间妇女文化交流≥2次

效果目标	有效提升女性社会组织管理与建设能力	能力提升 \geq 85%
	有效促进职业女性的素质提升	素质提升 \geq 85%
影响力目标	各个利益相关方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geq 85%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名称	妇女权益保护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加强法治保障，强化源头维权。认真组织“七五”普法，引导广大妇女群众尊法知法守法用法。实施好法规政策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进一步促进社会性别意识主流化进程。创新工作模式，强化维权服务。建立健全集矛盾排查、纠纷调解、法律援助、关爱帮扶于一体的维权服务体系，引导广大妇女依法理性有序表达利益诉求。强化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处，参与家事审判制度改革，抓实做深“知心妈妈”项目，着力化解信访重难点案件。积极开展“平安家庭建设”，不断健全社区反家暴应急联动机制。发挥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和心理咨询热线功能，关注妇女心理健康，助力培育良好社会心态。加强舆情研判、监测与应对，主动对涉及妇女儿童权益的重大社会舆情及时发声，依法维权，有效维稳。牵头做好帮困送温暖工作。		
立项依据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上海市第十五次妇女代表大会工作报告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社会转型期，妇女在工作、家庭和社会生活中的问题也呈多样化和复杂化。面对挑战，妇联组织努力探索，在新形势下积极参与社会建设，发挥妇联群众工作的优势和社会管理创新中的作用，从而保障妇女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和社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上海市妇女联合会内部控制制度》《上海市妇女联合会财务管理制度》等		
项目总预算（元）	16376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6376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7386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7386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家庭关系修护		700000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性别平等评估	100000
	“平安家庭”创建活动	320000
	信访、法律援助与调解、心理咨询	397600
	源头维权	12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完成源头维权个案维权2例、全年法律咨询心理咨询热线接听2000个、参与法律修订，完成平安家庭创建、完善集矛盾排查、信访接待、纠纷调解、法律帮助、关爱帮扶于一体的综合维权模式。	
项目总目标	通过项目运作，做好源头维权、个案维权、项目维权、实施维权、法律服务、基层妇联维权指导等工作，为广大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心理、调解、助困等方面的服务，维护好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完成信访接待处理，上海市妇联维权服务系统软件模块完善及维护，法律援助、法律咨询、人民调解。完成课题调研活动，法律法规修改、提议案及专项执法调研。完成购买服务社服务，知心妈妈项目。完成“平安家庭”创建活动，3.8维权周活动，综治工作，关爱困难妇女工作。完成维权工作交流，基层维权干部培训。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法治宣传行动，贯彻落实本市妇联系统七五普法规划，加强运用新媒体普法力度。发挥巾帼女律师志愿团及专业人员力量的作用，组织法治宣传教育“进社区、进家庭、到身边”主题活动，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提高妇女法治素养，提高妇女与家庭自我保护、自我防范意识，促进家庭社区和谐。加强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完善夯实各级妇联调解力量。深化平安家庭创建，完善集矛盾排查、信访接待、纠纷调解、法律帮助、关爱帮扶于一体的综合维权模式，推进维权工作标准化和特色化建设。继续开展“知心妈妈”项目、家暴干预和失独家庭关爱行动项目、“幸福从心出发”心理健康知识社区公益宣讲活动，更好地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推动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工作向法治化、网络化和社会化方向发展。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执行中财务监管的覆盖度达到100%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管理制度完备且合规达到100%
	实施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质量得到有效控制率100%
	“源头维权”计划完成	≥2例

产出目标	法律咨询、心理咨询热线接听	≥ 2000 个
	参与相关法律修订	≥ 1 个
	“‘平安家庭’创建”完成	≥ 200 户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效果目标	各个利益相关方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geq 85\%$
影响力目标	提升妇女权益保护的知晓率	$\geq 85\%$
备注		